

【庆祝5.13】寻找法轮功

【明慧网】我退休前在体制内工作。由于工作的压力与世事无常，我患重病，做了胃切除手术。可手术后不但病没好转，还出现了严重问题：口腔溃疡，什么都不能吃，吃了非常难受，就象吃下板栗壳那种感觉。稀饭都喝不了，每天只能喝一点点藕粉维持身体；大小便很困难，便不出来，还拉痢疾。而且，眼睛瞳孔放大，看不清东西。吃药不行，不吃药还不行。如此种种，折腾的筋疲力尽。那时孩子都成家不在身边，妻子又去世，没人能理解我的处境。我天天就在这种痛苦煎熬中生活。

这期间为缓解身心疼痛难受，我经常在外面走，四处踟蹰。二零一零年的一天，我看见路边一电线杆上有字，近前一看，是用粉笔绕电线杆写着：“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法轮大法是正法！”这些字写的非常漂亮，银光闪闪，越看越漂亮，不是一般人写出来的，像是书法家写的。我绕着电线杆转了好几圈，念着这三句话。回到家里我脑中还在想着“法轮大法是正法”，那么就是修炼的，我应该去修炼正法才对，我到哪里能找到啊？

几天后，有人在我的自行车的车筐里放了一份资料。我打开来看，真是眼前一亮：里面详细介绍了法轮大法，还有关于诚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而逢凶化吉、疾病痊愈的事例。我太高兴了，觉得这不是巧合。我当时就不停的念起“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从此无论在哪我都不停的念这九字。没想到，一个星期后，不可思议的奇迹出现了：我突然排便顺畅且彻底，同时我也能吃东西了，几天下来都是如此，我确信我的病真的好

了！并确信这是念这九个字的威力！

我迫切地想了解法轮功，觉得应该有经书啊。我就出去寻找、打听，也没找着。我思忖：“是自己心不诚，要不然有书的人就会找到我。”于是我来到郊区水库的大坝上，一遍一遍大声喊：“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

几天后，奇迹出现了：我到公园遛弯儿，突然一人骑车停在我面前，一看是好久没见面的老领导，后面还坐着他老伴。我问：“您怎么来了，怎么在这儿停下？”他说：“我也不知道。我正想找你呢。”我们谁也不知对方住址。这时领导的老伴说：“是大法师父安排见面的。”她说她患重病，医生告诉她只能活三个月。她自从学了法轮功病全好了，至今身体非常好。因为他们知道我的状况，正准备找我告诉这好消息呢，竟在这里不期而遇。交谈后我们一起去了老领导家，至此我终于得到了深切期盼的宝书《转法轮》。同时让老领导帮我在海外网站退出中共邪党组织。

回家后，我开始认真的学法，却遇到了很大的阻力，眼睛看不清字，但我也放弃，使用放大镜一个字一个字看。第一讲我看了十天，就这样学到第四讲，我的视力才慢慢恢复正常。我如饥似渴的学法，沉浸在大法无边的法理之中。我觉的这个世界上其它什么东西对我来说都不重要了，只有大法师父能救我脱离苦海，走到哪里我都用耳机听师父讲法。

一天在厨房做饭时，忽然感觉我两眼看到的景象不一样：一边是



灰蒙蒙、象充满烟雾一样的空间；另一边眼睛看到的是清澈、明亮的景象。我立刻悟道：师父把我深重的业力消掉了，从今以后我真正的走入修炼了！师父收我这个满身业力的弟子了！我任凭幸福感恩的泪水尽情地流淌。我告诉周边的人：“我的病是没见过面的师父给治好了！我的恩师是李洪志！”

邻居见到我都觉得不可思议，都惊讶地说：“哎呀！你病好了！”我自己也感觉到久违了的无病一身轻。不吃药，不打针，只看书学法，大法就治好了我的病。

前些日子，我骑上自行车围着海边转了一圈，这在得法之前是连想都不敢想的事情，六、七十里的路程，我一路在心里喊着：“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上午八点轻松去，中午没吃饭，下午一点轻松返回，上坡时“嗖嗖”就像有人推着我，我又感动的流下了眼泪：我今年七十五岁了，做过大手术，这要是一个常人哪能做到啊！

是大法师父给了我第二次生命！我无法报答师父的救命之恩！我一定学好法，以法为师，扎扎实实修自己，不辜负师父的慈悲救度！

(明慧网“5.13”世界法轮大法日来稿选登) ◇

贵州省政协原党组副书记周建琨遭恶报判无期徒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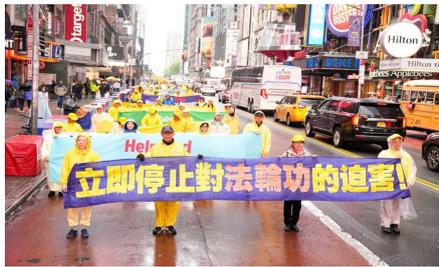
【明慧网】〔中国大陆来稿〕贵州省政协党组副书记、副主席周建琨，涉嫌严重违法，于二零二二年十一月被查；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因受贿罪被重庆市第一中级法院判处无期徒刑，并没收个人全部财产；对查封、扣押在案的受贿所得财物及其孳息予以追缴，上缴国库，不足部份，继续追缴。

周建琨，男，汉族，一九六零年六月出生，河南叶县人，其主要履历：一九九八年三月至二零零一年五月，任贵州省都匀市市长；二零零一年五月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任都匀市委书记；二零一一年九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任贵州省安顺市委副书记，副市长、代市长、市长、市委书记；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任毕节市委书记；后任贵州省政协党组副书记、副主席。

周建琨任职都匀市、都匀市、毕节市期间，都匀市法轮功学员杨红艳、胡德明、刘晓菊；安顺市法轮功学员陈丽芝、程华政被迫害致死。毕节市威宁县善良妇女朱家彩传真相被非法判重刑十年，勒索罚款两万元；罗翠琴被非法判刑五年，勒索罚款一万元。毕节黔西市法轮功学员刘宗皿遭诬判七年，勒索罚金五万元。警察抄家抢劫七万多元现金。

◎杨红艳，女，40岁，都匀市法轮功学员。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九日凌晨4时，杨红艳在安顺市羊艾农场（监狱）被迫害死亡。杨红艳最后是在贵州省公安医院，严密监守杨红艳遗体的公安、610办等不法人员，凶狠无理地拒绝家属给杨红艳换衣物，不让家属接触遗体。在不经家属同意，不作法医鉴定的情况下，于当天下午强行火化。此恶行使人怀疑杨红艳有被活摘器官的可能。

杨红艳于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发真相资料时被非法抓捕，被强制送所谓“法制学习班”威逼转化。



二零零一年七月二十七日，杨红艳被非法判刑四年，非法关押在第一女监。杨红艳被罚站甚至被殴打得满身是伤，精神上受到严重摧残。

◎胡德明，43岁，女，都匀市工商银行科长。二零零二年二月晚公安警察在胡德明家楼下蹲点，哄骗她丈夫杜贵林（法轮功修炼者）到公安局谈话，而且没有任何理由，把杜贵林非法关押拘留所并劳教三年，后来杜贵林走出。同年九月因做电视插播真相被抓，被非法判刑八年，在贵阳看守所被非法关押期间，杜贵林遭恶警吊铐毒打，一只眼睛差一点被打瞎，使胡德明身心重创，病情恶化。甚至在病危时，胡德明要求见丈夫一面，都被公安无理阻止。胡德明于二零零三年四月十一日悲愤而死。

◎刘晓菊，48岁，女，都匀市大坪镇人。一九九九年七月迫害开始后，单位以工作、工资为由，不允许其修炼，并派一名帮教监控她。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刘晓菊患上肺癌，又继续修炼，半年后肺癌肿瘤消失；单位知道其继续修炼，又以工资、药费为由，恐吓、威胁，她旧病复发；同年九月底，其女儿因散发真相资料，被恶人举报，当地派出所恶警多次上门骚扰、恐吓，使得刘晓菊病情恶化，于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八日去世。

◎安顺市法轮功学员陈丽芝老人，69岁，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九日，外出发放真相资料时，被镇宁县恶人绑架，同日晚二十点左右，安顺市西秀区警察前去抄家，并将陈丽芝老人非法关押在镇宁县看守所，时间长达四个月。二零一二年陈丽芝老人被中共法院非法判

刑三年，在贵州女子监狱被迫害致全身器官衰竭，骨瘦如柴，于二零一四年被贵州女子监狱迫害致死。

◎毕节威宁县法轮功学员朱家彩、罗翠琴，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在毕节七星关区法院被非法庭审，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朱家彩被非法判刑十年，勒索罚款两万元、罗翠琴被非法判刑五年，勒索罚款一万元。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毕节市、威宁县和赫章县等公安局，出动了大量的警车和一百多个警察，分别绑架了朱家彩夫妇和不修炼的大儿子一家三口，以及法轮功学员罗翠琴。

◎毕节黔西市法轮功学员刘宗皿，女，50岁，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一日清晨被当地国保警察等人绑架，随后国保大队、社区、派出所、小区物业等十人闯入她家中非法抄家，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二日被七星关区法院非法判刑七年，勒索罚金五万元。刘宗皿被非法关押在贵州省第一女子监狱。刘宗皿84岁的父亲因女儿被迫害，承受不住打击，悲愤离世。

原贵州省毕节市委书记周建琨，为当地主要官员，对上述迫害事件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周建琨被判刑，只是恶报的开始。◇



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

您知道吗？

法轮大法也称法轮功，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至今已弘传100多个国家和地区，法轮功的书籍被译成40多种语言出版发行。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5800多项。“真、善、忍”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但却在中国大陆一地受到残酷迫害。